

彰化縣 114 學年度國民小學暨公立幼兒園教師聯合甄選

複試順序時間公告表 學前身心障礙類特殊教育教師 試場

甄選證號		教學演示 順序	開始準備 時間	開始教學演示 時間	開始口試 時間	口試 順序
114A010001		1	9:00(準備室 A)	9:30	10:25	4
114A010002		2	9:12(準備室 B)	9:42	10:37	5
114A010003		3	9:24(準備室 C)	9:54	10:49	6
		中場休息 約 10:05~10:25				
114A010014		4	9:55(準備室 A)	10:25	9:30	1
114A010015		5	10:07(準備室 B)	10:37	9:42	2
114A010019		6	10:19(準備室 C)	10:49	9:54	3

- 每位考生均要進行一場教學演示(試教)與一場口試。
- 教學演示及口試開始時間一到，如唱名三次仍未到者，以棄權論，不得異議。
 (1) 教學演示，請於『開始準備時間』前 10 分鐘到所屬報到室完成報到。
 (2) 口試，請於『開始口試時間』前 10 分鐘到所屬報到室完成報到。
- 表格上的時間點為預估時間，現場仍以工作人員的時間安排為主。